

江苏建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说明

大信备字[2023]第 15-00001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关于对江苏建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 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报告的专项说明

大信备字[2023]第 15-00001 号

江苏建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江苏建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和2022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3年4月25日出具了大信审字[2023]第15-00017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20年修订）》、《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1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规定，现对导致非标意见的事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非标准意见的内容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所述，截至2022年12月31日，贵公司应收账款逾期未收回金额11,526.01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11,526.01万元。截至本报告日，上述应收账款涉及诉讼事项，由于诉讼事项的复杂性及其结果的不确定性，我们无法就该应收账款的存在、完整性、预期可收回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合理估计上述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的恰当性，以及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十六）所述，截至2022年12月31日，贵公司应付账款逾期未支付金额2,903.61万元。截至本报告日，上述应付账款涉及诉讼事项，由于诉讼事项的复杂性及其结果的不确定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认该应付账款的存在、完整性，以及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二、出具非标意见的依据和理由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三条“注册会计师确定恰当的非无保留意见，取决于下列事项：（一）导致非无保留意见的事项的性质，是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还是在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的情况下，财务报表可能存在重大错报；（二）注册会计师就导致非无保留意见的事项对财务报表产生或可能产生影响的广泛性作出的判断。”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十条“如果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法表示意见。”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十一条“在极少数情况下，可能存在多个不确定事项。尽管注册会计师对每个单独的不确定事项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但由于不确定事项之间可能存在相互影响，以及可能对财务报表产生累积影响，注册会计师不可能对财务报表形成审计意见。在这种情况下，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法表示意见”。

审计报告中非标准意见的内容影响贵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特定项目，可能存在未发现的错报对贵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产生重大且具有广泛性的影响，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贵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做出相应调整。

三、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由于涉及诉讼的应收账款金额较大、款项逾期未收回，且我们未能进行发函，我们无法判断该事项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2、由于涉及诉讼的应付账款金额较大，且我们未能进行发函，我们无法判断该事项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四、涉及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的说明

截止本说明出具日，无法表示意见中涉及事项没有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专项说明是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出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的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营业执照

(副本)(6-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5110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负责人 吴卫星,谢泽敏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债务重组等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审计报告；具有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2月2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证书序号: 001738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九月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谢泽敏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9月09日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姓名 李海巨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3-1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98319780316051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58004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年 01 月 17 日
Date of Issuance



李海巨(110001580049)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 月 日
/y /m /d

仅作为出具报告使用



姓名 张勇

Full name 男 _____

性别 男

Sex 1987-12-17 _____

出生日期 1987-12-17

Date of birth 苏州勤安会计师事务所 _____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320911198712173137 _____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_____

仅作为出具报告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205063500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5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张勇(320506350006)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勇(320506350006)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勇(320506350006)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勇(320506350006)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张勇(320506350006)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勇的年检二维
码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13/2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0

仅作为出具报告使用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11

仅作为出具报告使用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
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
会钢印后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